

奔子栏镇达日加油站迁建建设项目征地补偿费的情况说明

云南省国土资源厅：

我县的奔子栏镇达日加油站迁建建设项目位于德钦县奔子栏镇达日村委会达日村民小组，用地总面积为 0.2666 公顷全部为未利用地。该项目属德钦县到羊拉乡奔子栏段的唯一加油站，项目的选址点属该路段上最佳位置、利用率高，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决定故将该项目的征地补偿按我县一类区 1468 元/亩的 29 倍进行补偿，共征地补偿费为 17.0245 万元，征收土地涉及德钦县国土资源管理部门按规定履行了征地报批前告知、确认和听证程序，被征地村组和农民对征地方案中的征地位置、土地权属、地类和面积以及补偿标准、安置途径等无异议，没有提出听证申请。

特此说明。

